

论马克思的人性观对构建和谐社会的意义

黄明理 张秀芹

(河海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 江苏 南京 210098)

摘要:马克思主义不仅是社会革命的理论,更是构建社会和谐的理论,革命和斗争旨在实现和谐。从马克思关于人性的劳动本质论、社会关系决定论和需要本性论三重概括中可以厘析出人性的四大要素(人的自然性、社会性、理性和道德性)和由此决定的四种能力(生活热情力、社会认同力、理性调控力和道德奉献力)。热爱劳动、善于共处和追求高雅是马克思人性观的现代启示。

关键词:马克思;人性;和谐社会

中图分类号:D60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4970(2008)02-0004-03

马克思主义是建构和谐社会的指导思想,它的指导不是抽象的和单一的,而是具体的和多层面的,要避免将马克思主义指导陷入抽象指导论,从而将其悬空化,就必须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原则,进一步了解马克思主义的哪一个具体原理对建构和谐社会的哪一类具体实践有指导意义。本文所论及的正是马克思的人性理论在人际和谐和身心和谐中的指导作用。

一、和谐是马克思及其主义的目标

和谐社会理论的提出不应被简单地视为解决当前社会矛盾的权宜之计,它是我国社会发展的战略目标,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优越性的重要表现。社会和谐纵然也是人类追求的共同理想,但在以私有制为基础的剥削制度下,这一理想始终只能停留在道德意义上的呐喊和憧憬。在大力发展先进生产力的基础上,在旨在消灭剥削和两极分化、实现共同富裕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社会建设蓝图里,和谐社会这一美好远景终于由抽象的可能性变成了现实的可能性。实现社会和谐不仅需要科学的制度建构作保障,同时需要和谐文化来引领和支撑,马克思主义是和谐文化的灵魂和发展的航标。有人误以为马克思主义是以推翻资产阶级统治为使命、以斗争为主要手段的革命理论,如果强调它在建构和谐社会中的指导作用缺乏理论和历史的根据。这种观点似是而非,因为斗争与对立并不是马克思主义的本性(它倒是阶级对立社会形态的永恒哲学理念),即便是它所热衷的对旧理论的批判也是辩证的批判,相反,马克思主义所追求的理想社会正是没有剥削和压迫,从

而每一个人都能自由全面发展的社会形态,质言之,对剥削和压迫现象的斗争不过是实现社会和谐的必经过程和手段而已。

中国传统文化的特点是伦理型文化,道德的社会调节功能强大,这一传统如今仍然显明地表现在生活的各个方面(甚至它有时超越和替代了法的调节),性善论是我国传统文化的哲学基础,它与马克思的人性理论具有兼容性。马克思虽然反对抽象地谈论人性的善恶,但它同样承认人性存在着善恶的状态和性质,其理论创新之处在于认为人性是由社会关系决定的,进而是历史的和变化发展的。社会是人们彼此发生的那些关系的总和,社会“造就”了个人,个人只有通过社会并在社会中才能获得现实的规定性,是主人抑或奴隶,是自私还是无私,都是由客观的社会关系所决定的,正如即马克思所说:“这里(指政治经济学中——笔者注)涉及的人,只是经济范畴的人格化,是一定的阶级关系和利益的承担者。我的观点是:社会经济形态的发展是一种自然历史过程。不管个人在主观上怎样超脱各种关系,他在社会意义上总是这些关系的产物。”^{[1][2]}

根据上述原理,我们不难推论,在阶级对立的社会里,社会关系的对抗性和利益的对立性,决定了人性的对立大于统一。那么,在社会主义社会里,共同利益由虚幻变为现实,日益增加的共同利益和根本利益的一致性决定了社会关系总体上是统一性占据主导地位,这就意味着,人性的共同性和一致性多于差异性和对立性。资本主义私有制决定了人性具有趋恶的倾向,在以公有制为基础的、通过消灭剥削最终实现共同富裕的社会主义社会里,人性总体上呈

收稿日期:2008-01-15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5BZX063)

作者简介:黄明理(1961—),男,江苏盱眙人,教授,博士,从事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

现趋善的态势。人性善在过去是永恒人性的假设和向往,在当下则是一种可能的现实、合理的价值期待和保持道德乐观主义的精神信仰。基于我国传统伦理文化性善论的哲学底色,中国人比其他民族更容易自愿地将基于人性基础的道德升华为最高的精神信仰,赋予其像西方上帝那样的权威,即道德上帝。中国传统文化中的“天”不过是人格化和道德化的神,或者说是道德的守护神。对人性善良的信仰成为强大的良心支柱,规导着自我行为,防犯着自我心性的迷失,不致堕落到因严重失德而被归为“衣冠禽兽”或“禽兽不如”的非人行列。

二、马克思人性观的基本内容解读

马克思主张从“现实的个人”出发,即从人的实践出发来考察人,这样,人的本质的科学探秘就不是带有幻想性的绝对的或永恒的爱、自由、平等抽象意义上的命题,也不是面对必然性消极无为进而转向内心的美好念想。劳动实践对人这一概念具有本原性意义。实践是一定社会关系形式下实现的人 and 物、主体和客体辩证统一的能动过程,由此决定人是能动的,也是受动的;人的选择是自由的,也是必然的,是在尊重必然前提下的自由选择。实践是人获得自由的根本路径的原理,以及人的自由是可能性与制约性相统一的原理对我们建设和谐社会的启示是:其一,人际和谐的实现不单纯地取决于个人的良好愿望,人必须依靠自己在实践中获得过硬的能力,避免对他人的准人身依附,成为自立的人和有益于他人的人,主体能力素质的平等是和谐的前提保障。其二,现实中的个性自由绝不是个性的任性,而是相对的自由,这一相对性不仅表现为受外在必然性的制约,还表现为对他人自由权利的尊重与适当让度。质言之,和谐只认可相对的自由和权利。

马克思对人的本性有3句经典的表述,他在1844年写道:“一个种的全部特性、种的类特性就在于生命活动的性质,而人的类特性恰恰就是自由的自觉的活动。”^[2]这里论述了人的一般本质(与动物相比),即劳动本质论。1845年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提出:“人的本质不是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在此进一步论述了如何在人这一同类中区分不同质的人,即社会关系决定论。1846年《德意志意识形态》中又进一步发挥:“他们的需要即他们的本性”^[3]。这一界说指明了人性的发展前景,即需要发展论。这里有3对概念即人的本性、人性和人的本质需要区分。人的本性是人性和人的本质的笼统称呼,人性概念旨在概括人所具有的属性,是人的本质的表

现,而人的本质旨在揭示人性和本性背后的根源或人的本性中最根本的特性。

人性是人所具有的全部规定性。它是一个复杂的综合体,表达了基于人的本质之上的人的全部完整性。综合马克思的论述,我们认为,我国当下的人性共性主要包含4个方面:一是人的自然属性。这一属性告诉我们,既然向外索取是维持生命的前提,那么,追求物质需要的满足便是人性的必然,尊重他人的需要更是人性化的表现。当然,人的索取性需要虽然是人性的,却不是更人性化的。基于人的自然属性的需要是人与动物的共相,仅以此还无法超越于动物,若仅以此为乐则是向动物退化的表征。进而论之,人的自然属性是以社会化即以社会文化和文明化的方式表达出来的。人们的满足不仅得到了快感,而且还获得了美感,体现了对本能需要的升华。因此,自然需要已经是精神化了的自然需要。二是人的社会属性。人性突出地表现为共生关系中的相互依存性和互助性,从最终意义上讲,人的一切需要(物质和精神)的内容及其满足的方式都依存于社会和他人的。回归社会群体、感恩社会和他人的呼唤。三是人的理性。理性是一种权衡利弊的思考进而进行合理选择的能力。自觉的理性使人不仅能够将主体与客体相区别,也能够将主我与客我相观照,同时还能把握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明是非辨善恶,调节欲望实现的途径,控制感性欲望满足的度。四是人的道德性。人的社会关系本质决定道德作为处理社会关系的重要艺术是人性的要求,人是道德化的存在,道德性是人超越于动物的显著标志。

和谐社会的建构离不开基于上述人性的4种表现而培养出的4种能力:生活热情力、社会认同力、理性调控力和道德奉献力。生活热情力和理性调控力是主体向内的推动与制控能力;社会认同力和道德奉献力是主体向外的推动与制控能力。四力合一,为人际和谐和主体身心和谐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概括出以上当代人性的4点共性内容,可能会被批判为抽象人性论。过去我们出于阶级斗争的需要,将人性的阶级性这一特殊性过于夸大,其实任何特殊性都不可能脱离普遍性,没有对人性共性的认识就不可能实现对人性个性的深刻把握,所以,马克思说:“首先要研究人的一般本性,然后要研究在每个时代历史地发生了变化的人的本性。”^{[1] 169}任何时代的人性都是共性与个性的统一,差别仅仅在于阶级对立的时代里更应当强调人性的差别性(这时片面强调共同人性就具有抽象性和欺骗性),在社会主义时代里更应当强调人性的共同性,以便充分挖掘

共同人性的智慧,引导个别人性的发展,打造不同阶层对话交流的共同平台,在多元差异中求得最大限度的价值共识和情感共鸣,进而为化解非对抗性矛盾提供不竭的精神资源。

三、马克思人性观对建构和谐社会的启发

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中,马克思的人性理论给我们的启迪是丰富而深刻的,其中以下几点更具有现实指导意义:首先,既然劳动是人的本质,唯有通过劳动才能证明自己和实现人生价值,才能为建设和谐社会提供实实在在的贡献。那么,任何好逸恶劳(包括当代一些大学生甘当“啃老族”)就是有违人性完善和发展的,甚至将导致人性的萎缩与丧失,同时也将为自己和社会增添不和谐因素。其次,既然人的本质在其现实上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实践关系决定人的本质,那么,深入到人民群众的的社会实践中去,学会处理各种社会关系的能力(主要是处理好4种关系:一是人与自然的关系;二是主我与客观的关系;三是我与社会及陌生的他者的关系;四是我与我的另外一半的关系)就既是对人的本性的践行与弘扬,也是个性完善、个人获得成功、快乐和幸福的必由之路,同时更是建设和谐社会的直接实践方式。最后,既然人的需要的丰富性是

人性进步发展的证明,那么,人就应当是要有点精神的,要追求超越、崇尚高雅、敬畏崇高,求得身心和谐。当前人们身心不和谐的重要表现是精神性疾患在空前增加,尤其是忧郁症正在成为国人最大的杀手,而其中的主要诱因就是人们物质欲望的恶性膨胀。在消费主义的社会里,马克思的人性理论有助于我们养成健康的消费理念,避免成为欲望的奴隶,导致人性的异化。

总之,马克思的人性论揭开了人性之谜,开启了人性理论科学发展之路,马克思关于人的本质、人性内涵和发展等观点对构建和谐社会具有直接的引领意义。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二十三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72.
- [2]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四十二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79.96.
- [3]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三卷[M].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译.北京:人民出版社,1960.514.

思想政治教育的和谐之维

孙其昂

(河海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江苏 南京 210098)

摘要 思想政治教育和谐是以思想和谐为目标通过思想矛盾运动来达到新的思想和谐的过程。思想的交流、思想政治教育与其他工作的交往是思想政治教育的两种状态,它们既存在着矛盾又追求着协调,共同构成思想政治教育的和谐本性。思想政治教育和谐是人类思想发展的客观现象,也具有时代特征,思想政治教育应随着社会条件、时代特征和目标任务的变化,及时改变自己的内容和方式,努力做到适应社会并发挥积极作用。

关键词 思想政治教育 和谐 矛盾

中图分类号:D64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4970(2008)02-0006-03

思想政治教育是追求和谐的社会性的思想活动。思想政治教育和谐的对象是思想,由思想和谐推及思想与行为的和谐,扩大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和谐。和谐不等于没有矛盾,正在成为人们的共识。

思想政治教育和谐内在地包含着思想的冲突、协调和发展。社会和谐是有矛盾的和谐,是有冲突的和谐,是斗争中调整矛盾并取得新的平衡和发展的运动过程。社会和谐是这样,思想政治教育和谐也是

收稿日期:2008-01-15

基金项目:江苏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07ZZC012)

作者简介:孙其昂(1954—),男,浙江慈溪人,教授,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政治社会学研究。